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卓易信息”）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程序

1、2025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9 日—2025 年 5 月 18 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5 年 5 月 22 日，公司监事会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5-021）。

3、2025 年 5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22）。

4、2025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6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以上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

二、 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一） 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1. 鉴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 4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2. 公司《激励计划》及《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的归属条件中规定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如下：

（1）业绩考核目标 A：“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2025 年 IDE 业务营业收入不低于 1.45 亿元或 2025 年 IDE 业务考核利润不低于 6,500 万元。2、截至 2025 年末 IDE 业务付费用户数累计不低于 2.5 万人。”

（2）业绩考核目标 B：“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2025 年 IDE 业务营业收入

不低于 1.311 亿元或 2025 年 IDE 业务考核利润不低于 5,899.5 万元。2、截至 2025 年末 IDE 业务付费用户数累计不低于 1.75 万人。”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25 年度财务报告，上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均未达成。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本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3.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应当在股权激励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明确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截至 2026 年 5 月 26 日，公司未明确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

（二） 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数量

1. 根据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作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 4 名已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34.00 万股。

2.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2025 年作为第一个业绩考核年度的归属比例为 20%，本次作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足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67.20 万股。

3. 作废已失效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30.00 万股。

综上，本次合计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31.20 万股。（注：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 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

四、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核查认为：本次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上述 131.2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处理。

五、 律师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作废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等

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作废的原因、数量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就本次作废事项的信息披露安排符合现行监管规则要求。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